

**臺北市114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
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
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輔導知能研習**

「從社會情緒學習出發的自殺防治教育:教師的關鍵角色」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114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。
- 二、目的:本研習旨在提升教師對自殺防治與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的認識與實踐能力，強化教師在校園中支持學生心理健康的關鍵角色。透過專業培訓，教師將能：
 - (一) 理解自殺防治的基本概念與重要性。
 - (二) 掌握社會情緒學習的核心原則與策略。
 - (三) 結合自殺防治與SEL，營造安全且支持性的學習環境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 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
 - (一) 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教師，預計名額40名 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 - (二) 參與教師請准予公假，全程參與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講師:王智誼心理師(蛹之生心理諮商所)。
- 六、研習地點: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大同樓四樓第一會議室。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236巷15號。
※本校停車空間有限，恕不提供停車位，請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抵達研習場地。
- 七、課程內容：
 - (一) 研習日期:114年6月18日(三)上午09：00~12:10
 - (二) 活動內容

日期	時間	內容	講座	場地
6/18(三)	08：45~09：00	報到	輔導室	大同樓 四樓 第一會議室
	09：00~09：10	校長致詞	何校長杉友	

	09：10~10：40	(一)自殺防治的基本概念與 教師角色結合 (二)社會情緒學習 (SEL) 的核心原則與實踐	王智誼 心理師	
	10：40~12：10	結合自殺防治與SEL：案例 研討與實務分享	王智誼 心理師	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各校參加研習人員請於114年6月11日(三)前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登錄並完成薦派手續。
- (二) 有任何報名問題請電洽本校輔導室洪嘉欣主任或李苓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27580398。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臺北市114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